

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26-3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现将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5 年度，公司继续聚焦消费电子精密零组件及新能源关键结构件及连接组件两大主营业务，同时积极推进具身智能与新兴科技硬件业务的发展，整体盈利能力持续改善。

在消费电子行业，公司紧抓 AI 硬件迭代机遇，持续开发应用于基于 AI 技术的笔记本电脑和可穿戴产品的关键零部件，特别是符合重量轻、强度高要求的金属及非金属结构件的开发，取得较大突破。海内外客户均有重点项目成功量产，新项目持续导入。

在新能源行业，公司配合国内及国外新能源电池客户开发了多种新型材料电芯结构件的项目，同时多个新项目的定点落地工作也在稳步推进。公司宁德、溧阳、宜宾、自贡、东莞五大新能源基地产能持续释放，规模效应逐步显现。

在具身智能行业，公司从 2024 年开始加快人形机器人相关产能的建设，加大研发投入，为海内外人形机器人客户开发如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等金属材料，PEEK、IGUS 等工程塑料，橡胶、硅胶、尼龙、纤维织布等多种材料的零件，使用包括 CNC、3D 打印、压铸、注塑、滚齿、热压等多种成型工艺，为人形机

机器人的结构件、执行器、传感器、变速齿轮、线束、电机等提供核心零部件，已具备从核心零件到整机组装的全方位能力。

凭借强大的精密模具设计能力和智能制造能力，公司进入 2025 年中国电子元件行业骨干企业 100 强，2025 广东企业 500 强第 156 位，2025 广东民营企业 100 强第 76 位，2025 广东制造业企业 100 强第 69 位，2025 广东创新企业 100 强第 65 位。

2025 年，公司全球基地建设有序推进，战略布局持续深化。国内方面，总部燕罗基地建设全面启动，标杆车间建成投用，科伦特苏州基地一期建成投产，宜宾二期顺利达产，盐城基地建设按计划推进。海外方面，匈牙利生产基地正式落地并启动建设，墨西哥工厂实现量产，越南工厂产能稳步爬坡。公司已形成覆盖中国、东南亚、北美、欧洲的全球化生产网络，应对国际贸易环境变化的抗风险能力与全球交付韧性显著增强。

二、创新驱动发展，推动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5 年研发费用 13.94 亿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7.41%。公司紧跟客户需求，坚持技术创新，在新材料、新工艺研发方面取得重要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34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4 件；新增新申请专利 319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7 件，PCT 6 件。按下游应用分类，报告期内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申请专利 5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7 件；机器人领域申请专利 33 件，其中发明专利 21 件。

持续的技术创新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2025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88.19 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11.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9 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7.30%。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保证与投资者的顺畅交流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坚持以投资者为本，自上市以来，在保证经营稳健、健康成长的前提下，已累计现金分红约 10.23 亿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26 年 4 月 17 日的总股本 136,133.1883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335.98 万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 27.33%。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对派发现金总金额进行调整。该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持续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为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充分利用电话、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及时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信息，更好地向投资者传导公司价值。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